

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

编号:昆水保报告[2024]1号

项目名称	民西学苑商住小区项目	
建设地点	本项目位于包头市昆都仑区民族西路以东、兵工路以南、昆区少年宫以北、绿景苑以西，项目区中心地理坐标：东经 109° 49′ 44.06″，北纬 40° 41′ 22.46″，行政区划属于包头市昆都仑区。	
区域评估情况	开发区名称：无	
	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审批机关、文号和时间：无	
水土保持方案公开情况	公示网站： http://www.yanshou100.com/	
	起止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0 日	
	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： 无意见	
生产建设单位	名称：包头神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
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502035554810470	
	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区团结大街 10 号街坊（民族西路植物园西门对面）	
	电子信箱：969726289@qq.com	
	法人代表：崔志坚 联系电话：	
	授权经办人姓名：翟建民 联系电话： 证件类型及号码：身份证：	

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	1.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。 2.所填写的信息真实、完整、准确；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技术标准的要求。 3.严格执行水土保持“三同时”制度，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，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，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；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。 4.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，水土保持补偿费 1.904 万元，本工程水土流失责任范围总面积：1.12hm²。 5.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。 6.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。 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 生产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 2024年12月29日
审批部门许可决定	上述承诺以及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，材料完整、格式符合规定要求，准予许可。 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 其他审批部门（盖章）： 郭罗观 2024年1月3日

备注：1.本表除编号、许可决定部分外，均由生产建设单位填写。

2.本表“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”因内容较多填写不下时，另附页填写。

3.本表“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”和“审批部门许可决定”不可分割，分割无效。

4.本表一式3份，生产建设单位、水行政主管部门（或者其他审批部门）、监督检查部门各执1份。